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化解煤炭产能过剩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和山西省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等相关文件精神，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煤集团”）按照《山西省煤炭厅关于对山西省2016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目标分解及时间进度安排的公告（第一批）》的要求关闭退出4座矿井，退出产能240万吨，其中阳泉煤业（集团）平定泰昌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昌公司”）为公司下属二级全资子公司，其余3座矿井为控股股东阳煤集团下属公司。

一、泰昌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矿井基本情况

泰昌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矿井位于阳泉市平定县县城西9km的冶西镇一带，井田面积4.0712km²，开拓方式为斜井开拓方式，井筒数量为两个，产能为60万吨/年。

截止2015年底，泰昌公司矿井现有保有储量2,162.9万吨，剩余可采储量约为180万吨左右，剩余服务年限3年。由于赋存条件差，生产地质条件复杂，开采成本较高，同时受近年煤炭市场低迷的影响，泰昌公司一直处于亏损状态。

（二）生产经营情况

泰昌公司近三年主要经济指标

年份	原煤产量 (万吨)	公司原煤产量 (万吨)	占公司的 比重 (%)	营业收入 (万元)	公司营业收入 (万元)	占公司的 比重 (%)
2013	21	3078	0.68%	5244	2631516	0.20%
2014	60	3105	1.93%	16504	2096084	0.79%
2015	60	3320	1.81%	12733	1686391	0.76%

二、退出方案

（一）时间安排

泰昌公司已于2016年8月20日停止井下采掘活动，计划于9月30日完成井筒封闭并移交当地政府。

（二）人员安置

1. 符合内部退养的人员办理内部退养手续；
2. 合同到期的不再续签劳动合同，合同未到期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进行经济补偿；
3. 内部分流。

三、专项奖补资金落实情况

近日，山西省财政厅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阳煤集团在内的省属六家煤炭企业拨付了2016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以下简称“奖补资金”），共计94,778万元。其中，阳煤集团为22,788万元，目前奖补资金已经到账。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6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要求，阳煤集团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253号）、《财政部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财建〔2016〕321号）统筹使用奖补资金。目前，阳煤集团正在制定关于奖补资金的分配方案。

关于泰昌公司后续关停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7日